

白山市江源区 2023 年“千村示范” 创建工作方案

为持续推进 2023 年吉林省乡村建设“千村示范”创建工作，根据省政府《吉林省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吉办发〔2022〕23 号）文件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巩固一批、创建一批、提升一批”的总体思路，滚动打造一批“九有六无”标准示范村，以示范创建带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提升乡村发展能力、提升乡村建设成效、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二）基本原则

——**突出产业优先**。坚持宜农则农、宜工则工、宜牧则牧、宜游则游、宜商则商、宜林则林，大力发展吉米、吉水、吉肉、吉药、吉参等名优品类产品，加快建设一批产业强、品牌响的特色村庄，并注重完善联农带农机制，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

——**突出整体布局**。坚持以城区周边及重点镇为中心，以国省干线公路、人口密度大、经济发展活跃等区域为辐射，对接“一

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以点串线、连线成片打造引领示范带、示范片区，注重凸显连点成线创建效果。

——**突出长效管护**。按照“合理区划、网格管理、定人定责、层层督导”原则，落细网格化管理模式，健全完善卫生日常保洁、垃圾清运、检查评比等制度机制，落实专职保洁队伍和专项经费，推动示范创建工作精细化、常态化、长效化。

——**突出多元投入**。积极整合行业部门的政策、资金、资源和项目，动员引导民营企业、社会组织及金融资本、社会资本等各方面力量共同向示范村聚焦发力，形成政府引导、企业主导、社会参与、群众自筹的多渠道、多元化投入保障机制。

——**突出农民主体**。鼓励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构建政府、企业、社会组织、集体和农民等多方共建共管共享格局。注重彰显农民主体，从规划设计到施工建设、从改善环境到培植产业，广泛发动引导组织农民参与，赋予农民主动权，激发农民的积极性、创造性。

（三）工作目标

持续打造“九有六无”标准示范村9个。

二、工作任务

坚持“巩固一批、创建一批、提升一批”思路，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巩固一批”

1. **以核査验收倒逼责任落实**。积极配合建立省、市、县三级核査验收工作机制。根据《2023年吉林省乡村建设行动工作

方案》要求，省乡村振兴局计划在2024年6月底前，按照10%的比例进行抽查验收，达不到标准的不予通过，并在全省通报。区农业农村局要在省级“千村示范”创建抽查验收前，对照“九有六无”标准，适时组织一次全覆盖自查核查验收工作。

2. 以巡检督导推动成果巩固。采取暗访、回访等方式加强“事后”监管。区农业农村局要随机深入2021、2022年度创建示范村开展暗访督查，发现重大问题或明显反弹、农民认可度较差的，在经一轮整改仍不达标者，将在全区通报，同时要组织各部门开展巡检每月不少于1次，对发现的问题，即查即改。

3. 以建立机制确保长效管护。做到“五有”：有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基础设施、公共环境等长效管护制度；有标准，严格对照“九有六无”标准开展创建；有队伍，建立相对固定且与工作量相匹配的工作人员队伍建设机制；有投入，要建有常态化投入保障机制；有监督，充分发挥老党员、老干部、老教师等群体及社会志愿力量作用，监督并维护巩固创建成果。

（二）持续“创建一批”

4. 抓好村庄规划编制。坚持村庄规划引领作用，创新规划编制模式，探索多村联编、镇（街）统筹、纳入城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等编制方式，加快村庄编制规划进度，实现“千村示范”创建村村庄规划编制全覆盖。

5. 抓好“干净人家”评选。农业农村、妇联等部门将“干净人家”创建纳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整体规划，整合资源，发挥各自职能优势，分工合作，共同推进，合力共建，实现创建村“干

净人家”评选全覆盖，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由“村村干净”向“家家干净”转变。

6. 抓好“十户一组”网格化管理机制。通过“十户一组”网格化管理，充分调动农民积极性，提升主动性，激发共享共建内生动力，增强共管共治发展后劲，确保高质量实现“九有六无”创建标准。

7. 抓好“道德银行”和“爱心积分超市”建设。充分发挥积分制管理在激发农民群众参与乡村建设与治理中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探索以小积分形成大推力，为行为规范立标尺，让新风良俗加分值，全力提升“千村示范”创建村社会治理效能，助力乡村振兴。

8. 激发农村文化小广场和农家书屋载体作用。充分发挥文化小广场和农家书屋在传承传统文化、激发文化活力、发展文化产业等方面的载体作用，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农耕文明的保护与传承，同时，挖掘当地文化项目，聚焦文旅结合，打造文化品牌，发展地域性文化产业，实现精神熏陶和致富增收有机结合。

9. 抓好“示范创建+”。集聚各镇（街）、各相关部门合力，在示范创建村中打造一批具有单项或多项行业领域重点工作引领的示范村。加强群团组织以及志愿帮扶等社会力量的沟通协调，有效调动社会力量参与，让更多资源向创建村集聚，不断提升创建工作社会参与度。

10. 抓好“千村比武示范创建”擂台赛。继续开展擂台赛，通过“赛马”模式参与评选、晋级晋升模式，遴选出区级“擂主村”，提报省、市遴选市（州）级“擂主村”和省级“擂主村”、“精品村”。

（三）持续“提升一批”

11. 开展“百村提升”行动。聚焦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个振兴”，以产业集聚、富民强村为主线，以改善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为抓手，以“千村示范”为基础，支持正岔街道立新村、城墙街道爱林村、石人镇老岭村3个村进行打造提升，实现乡村更美丽、农村更富裕、生活更幸福，奋力打造新时代和美乡村吉林样板。

12. 打造“吉乡农创园”。充分发挥在吉高校资源优势，与长白山职业技术学院签订协议，通过校地等多方合作共建，以“百村提升”为基础，推进立新村在党建引领、产业融合、技能实训、文化赋能、乡村善治等方面上台阶、见实效，叫响“吉字号”品牌。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统筹协调。进一步健全完善示范创建领导机制和工作体系，确保各项措施落实落地。水利、卫健、财政、消防、残联、文广旅等各有关部门要结合职责倾斜支持示范创建工作，强化与区乡村振兴局的联合互动，共同开展好“示范创建+”活动，努力将示范创建打造成为部门重点行业工作的载体、平台和

抓手，形成各具特色的样板和典型，引领带动乡村建设行动深入推进。

（二）强化“五化”推进。围绕职责构建、政策制定、进度安排、督促检查等重点任务，高效运用“五化”闭环工作法，制定具体落实方案，建立创建村短板弱项、一户一策等任务清单，进一步明晰重点工作、细化责任分工，狠抓举措落细落地落实。

（三）强化投入力度。要进一步建立完善财政投入、统筹整合、政策扶持、社会参与的示范创建投入机制，切实强化创建资金保障。引导带动重点投向农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重大民生工程，重点支持集中连片、园区和全链条产业发展。按照“统筹安排、集中投入、专款专用、形成合力”的原则，继续整合农业农村、乡村振兴、交通运输、农村水利、农村电力、医疗卫生等各类涉农项目资金向创建示范村倾斜。

（四）强化宣传引导。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等各类媒介载体广泛宣传创建工作，突出示范引领，重点对探索实践中涌现出来的典型案例、经验做法，多渠道、广视角进行宣传推介，营造比学赶超的生动局面和全社会关注参与的浓厚氛围。